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曾美婷

联系电话：0753-2199007

填报日期：2024-7-22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的主要职能是：

1.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市委有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按照区委工作要求，拟订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事业产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协调全区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问题研究，向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出工作建议。

2.统筹协调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

3.组织指导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

4.组织协调党的方针政策、国际国内形势和各项重大社会活动宣传，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组织协调国防教育工作，指导部署企业思想政治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区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区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6.拟订新闻出版（版权）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版权）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区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

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管理出版物进出口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负责区属媒体的监督管理。

7.指导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区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8.负责互联网信息内容管理，统筹协调组织互联网宣传管理和舆论引导工作，维护互联网意识形态安全。负责互联网信息内容监督管理执法。指导协调网络舆情信息工作。指导和推动网络社会工作。指导和督促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统筹协调网络安全工作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统筹落实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事项，负责协调处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突发事件与有关应急工作。牵头做好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的指导、督促落实等工作。

9.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10.负责管理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督电影发行、放映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性重大电影活动，指导协调本区影片参与国际国内合作交流，指导推动电影事业产业发展。

11.对新闻出版（版权）、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

12.研究拟订精神文明建设规划措施，指导部署和协调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开展，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各地区各部门做好公民道德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志愿服务工作。

13.统筹协调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对外传播能力建设，组织

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组织开展对外文化交流。组织协调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队伍建设，负责区委、区政府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新闻媒体宣传舆情和内容的分析监管，承担本区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报道的组织协调和媒体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来梅江区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新闻领域交流与合作。

14.受区委委托，会同区委组织部管理区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并指导其领导班子建设。对各镇（街）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15.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等财政资金。

16.完成区委和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梅江区委宣传部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是区委主管全区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区委工作机关序列，对外加挂梅州市梅江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梅州市梅江区新闻出版局（梅州市梅江区版权局）、梅州市梅江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牌子。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设下列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理论股、宣传文艺股、版权股、精神文明建设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股。

梅江区委宣传部人员编制机构基本情况：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机关行政编制15名。设部长1名，由区委领导同志兼任；副部长3名【其中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1

名、正科级，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主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区新闻出版局（区版权局）局长由副部长兼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1名）。股长（主任）6名，副股长（副主任）2名。后勤服务人员数1名。梅州市梅江区网络舆情信息中心（非独立核算）和梅州市梅江区新时代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是区委宣传部下属公益一类正股级事业单位，梅州市梅江区融媒体中心（非独立核算）是区委直属事业单位，不定级别，归口区委宣传部管理。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聚焦首要政治任务，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一是抓实理论学习。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要求，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下发《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的通知》，抓好全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全面实施中心组学习列席旁听制度，通过制度化和规范化促进全区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整体水平提高。二是抓好理论宣讲。以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创”为抓手，组建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著作选读》等区委宣讲团，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和区融媒体中心的力量，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群入圈”、进入千家万户。三是推进常态化学习。持续应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积极拓宽供稿

渠道。编写《梅江之声》杂志，引领带动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学习贯彻的使命感责任感。

本年度，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已完成14次学习；区委宣传团共开展宣讲活动279场，听众约1万人，网络点击量约2.4万次；梅江区委宣传部端口上传“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稿件共526篇，被广东学习平台采纳177篇。

2、聚焦宣传亮点培育，巩固壮大奋进新征程的主流思想舆论。

一是管好用好宣传阵地建设。坚持互联网新媒体优先策略，融合打造线上传播矩阵、线下传统媒介一体化宣传体系。严格执行题材上报和发布内容“三审三校”制度，管好发声平台。二是加强公益广告宣传管理。印发《梅州市梅江区公益广告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做好“百千万工程”、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等重点内容宣传刊播。督促组织各镇（街道）、各公益广告管理成员单位加强对公益广告牌、宣传标语等日常巡查。整改、更换学海路等7条重要路段严重陈旧褪色灯杆刀旗公益广告和梅松路等8条主次干道破损褪色公益广告。三是精心组织重大主题宣传报道。印发《梅州市梅江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宣传工作方案》，切实做好主题教育宣传工作，围绕我区主题教育开展情况和上级相关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先进典型等，刊播6篇报道。印发《梅州市梅江区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宣传工作方案》，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百千万工程”、招商引资、第六

届世界客商大会等重大主题，共策划 32 篇专题报道，刊发和推送相关报道 754 条，阅读量约 800 万次。四是积极推进外宣工作。协助做好《广东红色印迹》电视节目和“寻祖”主题摄影活动拍摄，先后到朱云卿故居、熊锐故居、联辉楼、刘锦庆故居进行拍摄取景。五是做好常态化宣传报道。推动区属新媒体平台常态化更新，不漏重点热点。所有平台共刊播 4.1 万条资讯，推送至其他平台资讯分发近 82 万次，开展全区会议直播录播 18 场，制作宣传片、专题片 93 个。

3、聚焦发展环境安全，坚决守好意识形态安全“南大门”。

一是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区委常委会上专题研究部署全区意识形态工作，推动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定期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不断压紧压实我区各级党委（党组）领导责任。组织开展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题督查暨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强化考核成果运用。开展网络安全应急演练和培训活动，举办 2023 年网络安全宣传周主题活动，不断提升各级各单位网络安全意识。二是完善我区突发敏感网络舆情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扎实做好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主题教育等重点内容的网上舆情监测工作，稳妥处置联合中学“人脸识别系统”收费等涉我区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舆情。2023 年以来，共发现处置涉我区的舆情共 21 宗，删除属地网站平台有害帖文 19 条。三是扎实开展好“扫黄打非”工作。印发《2023 年梅江区“扫黄打非”行动方案》，进一步细化五大专项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出版物市场专

项整治工作，联合市、区、镇（街道）相关部门多次开展文化市场清理整治活动，进一步规范辖区新闻出版场所的经营秩序，坚决守住我区文化阵地。四是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组织开展新闻出版企业和电影院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知识培训，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检查。今年以来，共检查企业 75 家次，出动检查人员 176 人次，辖区新闻出版业、电影院安全生产形势总体情况平稳，企业运行状况良好有序。

4、聚焦人民群众期待，以高品质文化供给为牵引推进文化强区建设。

一是扎实开展版权保护工作。以保护著作权、商标权以及专利权等为重点整治内容，加大清查点播影院和新闻出版行业检查力度，打造版权保护良好生态。稳步推进机关软件正版化，指导建行梅江支行做好软件正版化迎省检相关工作。二是活化利用好红色遗址。修缮保护利用好我区的 20 个红色遗址点，打造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熊锐生平事迹展陈馆、红四军攻梅朱德演讲地旧址（梅州学宫）等思政课教育基地，常态化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等活动，讲好红色故事、弘扬苏区精神。三是稳步推进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按照农村电影放映 2131 工程要求，完成全年 972 场农村公益电影放映的目标，同时开展了 6 场廉洁文化主题专场公益电影放映活动，切实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有效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效。四是扎实开展“双百”工作。持续推进行政审批事项“二次统筹”，深化“局长走流程体验活动”成效，推动行政事项审批便民化。

5、聚焦文明程度提升，努力交出城乡精神文明融合发展优异答卷。

一是深化文明创建成效。围绕督查整改，加强部门联动，定期开展以环境卫生、共享单车乱象等联合整治，实施基础设施进行微改造行动，不断夯实创文基础。持续深入推动文明镇村达标创建工作，组织开展梅江区“文明家庭”“星级文明户”等评选活动，评选出10户梅江区最美家庭。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打造本级家教家风基地示范点和家教实践基地。二是提升文明实践品质。推进“志愿梅江”建设，不断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壮大志愿队伍规模。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开展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今年以来，持续开展党的创新理论传播、主流价值践行、优质文化供给等文明实践活动共400余场。组织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系列活动展演，引导青少年坚定理想信念、养成良好品德。三是夯实文明培育根基。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推动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和学生守则规范教育活动。完善“一约四会”制度，健全群众自治组织，充实移风易俗内容。持续开展先进典型挖掘选树宣传工作，“以榜样评选”为主题教育引导群众。2023年，我区获评“广东好人”荣誉称号1人，获评“梅州好人”荣誉称号4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区委宣传部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全年系

统性、持续性主题策划和宣传报道，广泛宣传梅江区经济社会发展成就，造就对外传播的品牌效应，搭建从纸媒到全媒体的舆论传播平台，全方位拓展舆论传播力、社会影响力、优化社会发展环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7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3.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6.61 万元，减少 17.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 万元，减少 4.92%。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70.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3.9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7 万元，减少 0.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6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依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结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符合客观实际，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匹配合理。经综合测评，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98.98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部坚持预算编制程序合理有效的拟定、确定及组织进行，根据《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区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梅区府办函〔2019〕9号）有关规定，加强我部门预算编制财政管理。区委宣传部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要求，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结合我部实际情况及资金性质专项支出编制部门预算，保证我部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完整性。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得 1.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部严格执行预算编制标准结合省财政厅制定的“广东省预决算报告公开填报系统”、“数字财政”系统预算域业务流程做好各项预算工作，符合区财政 2023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严格按照零基预算的原则，人员经费按标准核定，公用经费结合往年部门办公费、培训费、机关商品及服务商品等各项支出核定计算，切实做到收支计划积极稳妥。对照 2023 年度的区级预算编制文件和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及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预算编制规范性得 1.5 分。

(2) 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3 年，我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区委宣传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各部门各项工作均有相应的绩效目标设置，与各部门职责、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合，并作为长期实施规划设置合理，目标与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目标设置合理、有效。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得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梅江区委宣传部 2023 年整体绩效基本完成，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区委宣传部各项工作成果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并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匹配。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得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梅江区委宣传部2023年结转结余率约为0.01%，结合结转结余率 $\leq 10\%$ 的，得3分。梅江区委宣传部结转结余率评分得3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2023 年我部财务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我部

制定相关资金管理、财务支出等制度并严格执行，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流程，到位资金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专款专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并留存支出佐证存档备查；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年末结余资金已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处理。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得 5 分。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按照区财政局的文件要求，我部按时在梅江区人民政府网站对 2023 年预算、2022 年决算进行了公开，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合规性。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方面得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已在梅江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得 2 分。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本单位的项目资金绩效均已完成。本项得 3.98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梅江区委宣传部立项政府预算管理的所有财政资金采用每年项目费用预算申报，签订合同实施后向区级项目主管部门请示

拨款，经批复后支出。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均有招标合同、预算、正式合同及相应的验收材料。本项得 2 分。

③项目监管

梅江区委宣传部年度主要工作及重要项目项目均在年初申报预算，统筹规划项目资金使用。其中在梅江宣传平台建设项目上，通过专业评判机制，根据实际情况与合作平台签订合约，利用每周编前会制度持续平台内容的跟踪维护，掌握最新资讯，引导正面舆论环境。针对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程项目，按照省委宣传部、省财政厅的要求，在辖区农村放映公益电影场次明确设置农村公益电影场次完成目标、设置五大方面绩效考核任务以及明确奖补资金发放形式和时间。对购买委托服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常态化监控，对专项资金项目设置完备运行程序及常态化监管，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保证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并取得良好的绩效反馈。本项得 4 分。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本项得 4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部门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本项得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无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相关事项，本项得 1 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部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本项得 2 分。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部门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规定，本项得 1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

本部门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100%=100%，大于 40%；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100%=100%，大于 70%，本项得 1 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2023 年我部对本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进行了全面摸排和调整，经排查，均未超过规定标准，本项得 2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023 年度我部资产处置收益上缴及时，未存在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情况，本项得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我部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处理结果,本项得 2 分。

④数据质量

我部资产数据完整,以预决算系统为唯一性,数据有效、准确,数据上传及时,不存在重复计算、重复申报等易产生偏差数据的情况,本项得 2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部制定《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资产业务管理制度》,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管理资产,处置国有资产规范,本项得 2 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无资产闲置,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本项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部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但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超过 3%,故本项得 2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部 2023 年根据年初预算定额消耗指标,分解为项目成分

指标，部门 2023 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未出现超出预算现象，公用经费控制率 ≤ 0 ，本项得 2.5 分。

③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部 2023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本项得 2.5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我部发挥工作职能，2023 年度各项重点工作破难攻坚，围绕全区宣传事务，按时保质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截至评价基准日，已全部按时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本项得 1 分。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 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部门在主流媒体进行专题、专刊宣传率达到 100%，现有省、市、区级媒体的传统平台和新媒体平台合计 18 个，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项目完成率不低于 90%，农村电影放映覆盖率达 100%，主要的项目的产出指标均实现了预期效果，达标率 100%，本项得 15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 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部门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落实落细工作措施，压紧压实工作责任，为推进梅江全力建设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提供宣传支撑和舆论支持，产生了较大的社会效益：1.

确保全市意识形态安全；2. 为国家传声立言；3. 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4. 为梅州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对人们思想道德、精神文化的持续影响。本项得 15 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本部门制定了《中共梅州市梅江区委宣传部信访工作制度》，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本项得 3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梅江区统计局《关于开展区级机关、乡镇（街道）群众满意度调查考核结果》文件，梅江区委宣传部得分 97.67 分，本项得 3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绩效考核指标有待标准化。不断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逐步建立预算绩效问责与激励制度，体现绩效评价对于优化、促进预算管理的作用。二是制度建设和财务人员专业知识有待进一步完善。需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体系和绩效评价体系，使各项财务工作有章可循，为提升财务服务质量提供制度保障。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2023 年度进一步细化了预算

编制工作、提高了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执行力，提升了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加强了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巩固了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确保工作有序进行。

